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

CJ/T 339—2010

CJ/T 339—2010

快速公共汽车交通(BRT)公共汽车通用 技术要求

General technical requirements of bus rapid transit (BRT)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
行业标准
快速公共汽车交通(BRT)公共汽车通用
技术要求

CJ/T 339—2010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1 千字

2011年3月第一版 2011年3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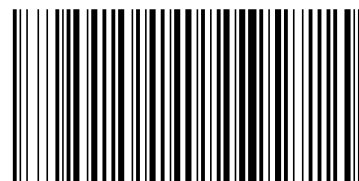
*

书号: 155066·2-21700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CJ/T 339-2010

2010-12-10 发布

2011-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快速公交(BRT)25 m 双铰接城市公共汽车技术要求与配置

A.1 车辆类型

分低地板、低入口、高地板的柴油车。

A.2 技术要求与底盘配置

A.2.1 动力性

- a) 比功率： ≥ 6.8 kW/t；
- b) 最高车速： ≥ 75 km/h；
- c) 加速性能(起步至 50 km/h)： ≤ 35 s；
- d) 最大爬坡能力大于等于 15%。

A.2.2 其他性能要求与底盘配置

同表 1、表 2。

A.2.3 车内布置

A.2.3.1 乘客门数量不小于四个，其净宽度同表 2。

A.2.3.2 通道地板离地面高度(空载)：对低地板、低入口： ≤ 380 mm；对高地板： < 900 mm。

A.2.3.3 一级踏步离地高(空载)(mm)：360/370/380/390

A.2.3.4 其他要求同表 2。

A.2.4 车辆信息化设施同 5.2。

前 言

本标准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建设标准技术归口单位城市建设研究院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城市车辆专家委员会、青年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江苏常隆客车有限公司、陕西欧舒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艾里逊变速箱公司(中国)、ZF 传动技术(苏州)有限公司、福伊特驱动技术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泰乐玛汽车制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北京柯布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凯迈(洛阳)机电有限公司、淮安市惠民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武汉元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龙口市汽车风扇离合器厂、宁波合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郑州奥特车辆科技有限公司、爱威机电(南京)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世豪、张炳荣、叶东强、李冬梅、何志亚、谭鸿迅、沈国桢、袁月会、周来松、廖利恒、苏明月、李飞、董仪卿、纪安康、钱平太、吕水莲、林会明、王明道、王学亮、杨位本、赵民章、童海波。

表 2 (续)

项目		车辆类型	
		10 m<车辆长≤12 m 单车	12 m<车辆长≤13.7 m 单车 14 m≤车辆长≤18 m 铰接车
车厢布置	地板离地高度/mm	低地板、低入口	380
		高地板	<900
	一级踏步离地高/mm	≤340/350/360	≤360/370/380
	通道宽/mm	前桥轮罩间:≥800;驱动桥轮罩间:≥520;支撑桥:≥600	
	乘客门净宽度/mm	前门:≥900;中门:≥1 200;后门:≥1 000	
	座椅宽/mm	单人座:≥420;双人座:≥840	
	座间距/mm	同方向:≥650;面对面:≥1 300	
	能放童车、残障人车、设置专座	符合 CJ/T 207 的规定	
导板	符合 CJ/T 207 的规定		
<p>a) ()内的数值对车辆长大于等于 14 m,小于等于 18 m 铰接车。</p> <p>b) 对长江以南地区可选装。</p> <p>c) 对整车底盘润滑点少于 5 处时,可选装。</p> <p>d) 制冷量和采暖量的 m³ 以车厢容积计,车厢容积(m³)=车厢外宽(m)×内高(m)×乘客区长(m)。</p>			

5.4 天然气快速公交(BRT)公共汽车

5.4.1 除满足 5.1、5.2、5.3 的相关规定外,各类型的天然气公共汽车的比功率、比扭矩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表 3 天然气快速公交(BRT)公共汽车的比功率、比扭矩

项 目	车 辆 长	
	10 m<车辆长≤12 m	12 m<车辆长≤18m
比功率/(kW/t)	9.0	7.0
比扭矩/(Nm/t)	≥40.0	≥30.0

5.4.2 天然气气瓶应由具备有关资质的企业制造。气瓶的设计、制造、型式试验和检验,应符合有关法规和标准的规定。

5.4.3 车辆的压缩天然气专用装置的配置及其技术要求应符合 QC/T 245 的规定,专用装置的安装应符合 GB/T 19240 的规定。专用装置的安全防护应符合 GB 7258 的规定。所有管路接头处的密封性应符合 QC/T 690 的规定。

5.4.4 加气控制板处应设置连接接地的装置。

5.4.5 车辆应设发动机紧急熄火装置,并安装防止误操作的装置。其发动机应符合 QC/T 691—2002 中 4.3 的规定。

5.5 无轨电车

5.5.1 除满足 5.1、5.2、5.3 的相关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 车辆最大爬坡度应>12%。
- 车辆最高车速应≥50 km/h。
- 应安装集电杆自动下降、上升机构。
- 高压电气设备及其辅助设置应符合 CJ/T 5007 的要求。

5.5.2 无轨电车周围相对温度在 70%~90%时,其总绝缘电阻值不小于 3 MΩ,相对湿度在 90%以上时不应小于 1 MΩ。

快速公共汽车交通(BRT)公共汽车通用 技术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用于快速公共汽车交通(BRT)(以下简称快速公交)的公共汽车术语和定义、缩略语、分类、要求和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车长大于 10 m、小于等于 18 m 的快速公交公共汽车。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 1495 汽车加速行驶车外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
- GB 1589 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
-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 GB/T 13043 客车定型试验规程
- GB 13094 客车结构安全要求
- GB 13594 汽车防抱制动系统性能要求和试验
- GB 17691 车用压燃式发动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
- GB/T 19240 压缩天然气汽车专用装置的安装要求
- CJ/T 207 无障碍低地板、低入口城市客车技术要求
- CJ/T 5007 无轨电车技术条件
- CJ/T 5008 无轨电车试验方法
- QC/T 245 压缩天然气汽车专用装置技术要求
- QC/T 691—2002 车用天然气单燃料发动机技术条件
- QC/T 777—2007 汽车电磁风扇离合器技术条件

3 术语和定义、缩略语

下列术语和定义、缩略语适用于本标准。

3.1 术语和定义

3.1.1

快速公共汽车交通 bus rapid transit (BRT)

以大容量、高性能公共汽(电)车在专用车道上运行、有专用站台、站外售票、实现乘客水平乘降,并由智能调度系统、优先通行信号系统和乘客信息服务系统控制的快速客运系统。(简称快速公交)

3.1.2

快速公交(BRT)公共汽车 bus rapid transit (BRT) bus

在快速公共汽车交通中运行的公共汽车。

3.2 缩略语

BRT:快速公共汽车交通。